

2020 年度

四川省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部门决算（汇总）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3
二、机构设置	14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1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36
第四部分附件	
附件 1	39
第五部分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2
二、收入决算表	63
三、支出决算表	6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6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6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6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70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1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2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3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4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在城市规划控制区内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起草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政府规范性文件。

2.负责拟订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各项专项规划，制定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相关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

3.负责拟订中心城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年度计划和资金使用计划，并组织实施。

4.负责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组织协调、业务指导、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工作；负责制定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检查考评办法。

5.负责城市环境卫生的监督管理工作。拟订中心城区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 and 市容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计划并组织

实施；负责中心城区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服务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城镇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的收运及受纳处置管理工作。

6.负责城市市容秩序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中心城区临时占用和挖掘城市道路，依附城市道路、桥涵设置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牵头拟订中心城区城市容貌标准、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城市户外广告、招牌设置监督管理工作。

7.负责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和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的监督管理工作。拟订中心城区相关市政设施的养护、管理标准和技术规范；负责市本级权限内城市道路、桥涵、环境卫生、城市照明、城市亮化等市政设施的日常管理和运行维护工作；监督中心城区供排水、燃气、生活污水处理、生活垃圾处理等市政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含城市道路、桥梁、隧道、雨水排放、生活污水排放、环境卫生、照明）和市政公用设施（含城市供水、节水、生活污水处理、燃气、生活垃圾处理）的运行维护管理；指导全市城市排水防涝工作。

8.负责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指导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应急处置的指挥调度工作；负责组织全市城市管理联合执法行动和专项综合整治行动；负责市本级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行政诉讼应诉和全市城市管理行政

执法有关行政复议工作；指导全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工作。在市政府授权范围内行使以下行政处罚权：

(1)行使城市规划管理、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市政基础设施管理、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2)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和建筑施工噪声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等的行政处罚权。

(3)行使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商贩、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的行政处罚权。

9.负责全市数字城管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城市管理新技术引进工作；负责中心城区数字城管的建设和维护工作；指导监督县（市、区）数字城管的运行工作。

10.负责市政设施和市容环境卫生的审批管理。负责中心城区大型户外广告、建筑垃圾处置核准、生活垃圾收运处理、市政设施建设、城市供水排水、燃气管理等市政设施和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许可事项。

11.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2.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

(1)将市政基础设施管理、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行政处罚权划入市城管执法局。

(2)将指导全市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含城市道路、桥梁、隧道、雨水排放、生活污水排放、环境卫生、照明）和市政公用设施（含城市供水、节水、生活污水处理、燃气、生活垃圾处理）的运行维护管理职责划入市城管执法局。

(3)统筹推进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改革，将市城管执法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行政职能交市城管执法局机关承担。

14.有关职责分工

(1)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指导全市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含城市道路、桥梁、隧道、雨水排放、生活污水排放、环境卫生、照明）和市政公用设施（含城市供水、节水、生活污水处理、燃气、生活垃圾处理）的建设工作；负责指导全市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程项目建设和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工作，负责建筑工地扬尘污染的行政处罚工作。对应承担市本级相关任务。

(2)市城管执法局参与中心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市政公用设施规划建设中的规划设计、竣工验收、移交接收工作；指导全市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含城市道路、桥梁、隧道、雨水

排放、生活污水排放、环境卫生、照明)和市政公用设施(含城市供水、节水、生活污水处理、燃气、生活垃圾处理)的运行维护管理工作;指导城市(含县城)排水防涝工作;指导全市城镇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油渣分离后残渣的收运处置工作;指导全市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程项目建成移交后的运行维护管理和建筑施工噪声治理工作。对应承担市本级相关任务。

(3)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指导全市城镇餐厨垃圾油渣分离的监督管理。

(二)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城管体制改革加码落地。一是职能职责再厘清。今年 5 月,我局新《三定方案》正式印发,明确在原市政、环卫职能的基础上,增加燃气、供水的管理权,进一步理顺了市政基础(公用)设施、黑臭水体整治、餐厨垃圾油渣分离建管和收运处置责任。二是机构设置再优化。统筹调整机关内设科室,公开选调 2 人充实机关力量,选派 2 名年轻干部协助负责执法监督、市容环卫相关工作。三是市区融合再加强。根据通川区行政区划调整,配套明确派驻执法队伍,总结先行先试成效,研究提出三年内分步实施、梯度推进的力量下沉工作方案,探索破解市区两级松散联动问题。仍向达州高新区派驻市城管执法直属二大队,达川区城管分局更改为达川区城管执法大队并入达川区综合执法局,人财物由达川区政府负责。

2.市容市貌秩序不断规范。一是强化各类整治。持续发挥占道经营、夜间烧烤、油烟噪音、大气污染防治等重点任务集中整治的优势，推动市容执法联合联动，并通过顶格处罚、科技手段停机等方式，全力攻坚城市“痼疾”，盯准商业噪音、建筑施工噪音、娱乐场所噪音、广场舞噪音等来源，分类分措施实施“禁噪控噪”行动。年内，城区占道经营、噪音污染等市容乱象发生率平均降低 23.98%，依法暂扣各类经营工具及物品 9000 余件，立案 219 起，罚款 31 万元。二是强化违建治理。坚持“严格控制增量，逐步消化存量”的思路，加强巡查管理和拆违控违力度，严格监管辖区在建工地、新旧小区和农房建设，立案查处违建 70 起，拟拆除面积约 3.1 万平方米。三是强化扬尘管控。落实“城管+”责任制，加大渣土运输资质管理，建立渣土运输企业退出机制，创新推行运输线路图管理模式，强势打击扬尘污染行为，新建 3 处洗车场，加强城区脏车入城劝导，加大道路清扫频次，减少扬尘污染源。中心城区更新环保渣土车 752 辆（包含改装环保车 82 台），淘汰老旧渣土车 800 余辆，查处违规车辆 71 台次，处罚款 13 万元。

3.市政管护效能大幅提高。一是狠抓民生项目建设。重点完成凤凰大桥美化亮化、龙井路道路拓宽改造、凤凰山隧道安置房、金南大桥安置房建设；推进“四城同创五类八小”101 条人行道、21 条车行道整治工程建设，完成了阳平路等 3 条街道升级改造，其余整治正在有序落实中。二是加强城市安全运行保障。落实城市安全运行要求，集中摸排整治地下涵

洞、城市防涝、桥梁监管、地下管网，目前完成涵洞勘察设计和整治设计，完成万家河黑臭水体整治、中心广场地下突水病害应急处置工程、达巴路口人行天桥维修、洲际铂雅湾排水维修整治工程。三是提升管护效能。建立 24 小时快速反应机制，加强破损井盖、污水外溢、城市照明等“城市家具”运行管控。全年共维修混凝土（沥青）路面 4.35 万平方米、修补人行道 2.1 万平方米；新建下水道 580 米（不含城区雨污管网改造项目）、清掏下水道 3800 米、更换各种井盖 1200 个、雨水篦子 790 个、安装检查井防坠网 1200 余套；维修城市照明设备 1200 余盏次，处置线缆线路故障 1900 余米。

4.环卫工作质量稳步提升。一是持续当好清扫保洁“裁判员”。继续加强行业监督管理、市场化运作日常监督考核，继续实行“三位一体”考评模式，建立企业淘汰退出机制，提高环卫保洁质量，年内共进行专项检查考核 22 次，综合检查考核 12 次。二是持续当好垃圾整治“清道夫”。以农村垃圾清运不及时和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为重点，强化督促检查，升级改造农村垃圾设备设施，确保按期完成整改任务。目前，全市 174 乡镇农村垃圾收转运体系实现全覆盖，整治销号 239 处非正规垃圾堆放点，销号率为 92.27%。三是持续当好垃圾分类“带头人”。选取御景上城小区、逸夫小学、市税务局等单位（企业）试点，研究出台垃圾分类方案、试点方案、宣传方案和分类导则，开展垃圾分类“小手牵大手”等宣传活动，引导垃圾分类步入百姓生活中。四是持续当好基础设施“建管人”。加快公厕、压缩站点、果皮箱等基础设施维修管护力度，

全力推进新建改建环卫基础设施进度。全年维修公厕 3738 次，保养 32 座压缩站 143 次，更换维修、新增果皮箱 909 个；启动中心城区公厕、垃圾站点新建改建项目，计划改建 9 座公厕、8 座垃圾站，新建 6 座垃圾站、2 座公厕，预计 12 月底投入使用。

5.数字城管建设进度加快。一是用好数据资源。提出“关键字”记录要求，按照管理区域、污染来源，给信访案件贴“标签”，在环比、同比分析基础上，将 3 次以上信访、区县处置、自行处置等要素纳入分析范畴，采用专项 APP 采集城市管理信息，确保数据分析更科学合理。二是严格考核评价。建立考学结合模式，运用案件抽查、录音抽查等手段，加强平台操作员、信息采集员的业务考核，从检查巡查轨迹、规范问题描述、细化指标分类、抽查采集案件等多角度，全面监管案件采集、发案频率、发案节点等要素，提高信息采集案件质量。年内完成 11 期数字城管月考评，案件处置率 98.6%、办结率 98.55%，群众满意率 62.19%。三是推进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深入自查，明确监管手段不够、信息共享渠道不畅等短板，研究提出增加终端设备、融合行业信息等措施，加强与众智、政通等企业沟通，吸取数字城管发展经验；依托国家电子政务网在 6 月 23 日提前完成省、市平台对接；通过分配账号、安装 APP 等方式，10 月实现县、市数字城管信息数据上传对接。

6.队伍“三化”建设持续深入。一是立足法治，推进队伍建设规范化。年内研究出台了《达州市中心城区临时摊区(点)

设置管理办法》、《达州市违法建设治理办法》、《关于限期拆除达州中心城区通川辖区建筑临街外立面附着遮雨（阳）篷（棚）等设施的通告》等规范性文件；立案查处一般程序违法案件 289 件，发出《责令限期拆除决定书》64 份，责令拆除违法建筑面积 3 万余平方米。《行政处罚决定书》193 份，处以罚款 31 万余元；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上报行政处罚信息 745 条，行政许可信息 236 条；妥善处置李先春、郭谋辉、向晓艳、卢林等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案；推动达州燃气、水务相关企业的报装业务入驻政务服务大厅，精简报批流程，建立事前审批与事中事后监管的协同机制，审批结果实时挂网公示，增加行政审批透明度。二是着眼长远，推进选人用人精准化。以职务职级并轨、内设机构整合为契机，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推荐 1 名同志进入市委巡察工作人才库，选拔任用正科级领导 2 人，副科级领导 3 人，轮岗交流 9 人，职级晋升 73 人次，激发了队伍管理活力，提升了队伍竞争力。三是严守纪律，推进队伍管理严明化。强化政治底色建设，细化主体责任清单 9 项、领导班子成员责任清单 4 项，全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基层基础提升年”活动，打好“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三年行动收官战，加强廉政教育，确保时刻警钟长鸣，增强拒腐防变能力，并严肃执纪问责。年内共开展提醒谈话 234 人次，整改约谈 5 人次，批评教育 3 人次，配合派驻纪检组对涉嫌违纪违法的 5 名正式职工给予相关党纪政纪处分。

7.党建引领作用不断凸显。一是全面加强意识形态工作。落实意识形态宣传工作“三审”把关制度，印发《对照省委第八巡视组巡视检查达州市委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发现问题举一反三整改工作方案》，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干部考核、目标管理重要内容；坚持“站稳阵地、管好队伍”，适时更新城管党建专栏，强化意识形态引领。我局量化积分管理经验材料荣获“2019年度市直机关党建工作成效奖”。二是全面压实党建责任。研究制定《基层党建绩效管理任务清单》《贯彻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任务清单》，并细化到每月，进一步牢固各级党组织党建责任体系。年内共召开党建专题推进会3次，经验交流观摩1次，形成了责任明确、领导有力、运转有序、保障到位的党建工作运行机制。三是全面加强党组织建设。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行动”活动，常态刊载24期“党组织书记谈党建创新话担当促落实·党员谈心声话感悟提干劲”宣传材料，“城管姓党”本色得到深化；完成6个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增补改选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8人次；健全党员信息系统管理，及时更新党员信息资料，清理不规范党员档案143份；结合“共驻共建”“城乡党建共建”行动，以“双报到”、四城同创“结对联创”为抓手，认领文江祠社区安装路灯、美化社区墙体等11项服务项目，500余名志愿者共开展志愿服务活动2000余次，充分发挥了党建工作在引领城市管理各项工作提质增效的作用。

8.各项专项活动成效明显。一是整治“群众不满意的10

件事”。开展城市管理不精细和农村生活垃圾清运不及时、处理不规范专项整治行动，100%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全力攻坚城市“癣疾”，分类分措施实施“禁噪控噪”，并升级改造农村垃圾设施，打好农村垃圾歼灭战。年内占道经营投诉率同比减少43.44%，噪音投诉率较2019年减少15.85%，牛皮癣问题得到较大程度整治，农村垃圾清运率提高35.2%。二是环保督查问题整改到位。先后召开环保督察专题推进会2次，持续盯准重要风险，狠抓问题整改，2020年内需完成的环保督察问题共8个（央督及央督“回头看”反馈问题、信访件3个，两轮省督反馈问题及信访件5个），除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外，我局责任范畴内的整改任务均已完成。三是扫黑除恶工作有序推进。坚持政治引领，进一步提升政治，先后2次召开局际联席会议和3次会议及时传达省市指示精神，分析研判扫黑除恶新形势、新动向，出台《工作要点》《年度实施方案》等文件。累计摸排各类线索200余条，累计上报省厅28条，销号28条。四是做好脱贫攻坚后半部分文章。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建立返贫监测预警和应急救助机制，对脱贫的155户623人持续帮扶，防止已脱贫人口返贫、边缘人口致贫，筹集51万元巩固脱贫成效，补助一次性医用口罩3500个，捐赠消毒液和医用酒精200斤；为26名贫困学子送去助学慰问金3.9万元；组织124名帮扶责任人结对帮扶700余人次。五是建议提案办理市民称赞。今年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44件，我们秉承将建议办理工作与解决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结合起来，使有益的、合

理的、可行的意见付诸实施，推动我局工作不断进步，促进工作落到实处，让代表满意，市民得实惠、城市更有序。六是宣传舆论引导效果突出。组织开展走进城管活动，开办《城管之窗》专栏 38 期，在电台播放城管公益宣传片、公益提示语 3000 余条（次），主动公开信息 200 余条，上报市委、市政府政务信息 34 条次，采用 12 条，1 条政务信息被转报省、中央；更新达州城管微信公众号、新浪微博、今日头条号，发布动态图文信息 1300 余条。办理市委书记信箱 88 件、市长热线（市长信箱）304 件、12345 政务热线 406 件、“凤凰山下”论坛等网络舆情 32 件，办结率 100%。

二、机构设置

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下属单位 8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3 个（未独立预算），其他事业单位 2 个（一级独立预算单位），代管 2 个临时机构。

纳入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汇总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 1.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机关
- 2.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直属一大队
- 3.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直属二大队
- 4.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投诉指挥中心
- 5.达州市城区扬尘治理工作指挥部办公室

- 6.达州市火车站及周边地区环境秩序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 7.达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 8.达州市市政工程管理处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29544.64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79.46 万元，下降 1.27%。主要变动原因是压减经费、人员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收入合计 28118.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163.75 万元，占 57.4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954.61 万元，占 42.51%；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支出合计 28609.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460.6 万元，占 33.07%；项目支出 19149.14 万元，占 66.9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9544.64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78.66 万元，下降 1.27%。主要变动原因是压减经费、人员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939.0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9.21%。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868.53万元，增加29.59%。主要变动原因是2020年京环服务费拨款数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939.0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2.71万元，占0.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70.58万元，占6.32%；卫生健康支出326.19万元，占1.93%；节能环保支出821.38万元，占4.85%；住房保障支出566.19万元，占3.34%；城乡社区（类）支出14152.03万元，占83.55%。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6939.08万元，完成预算99.3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71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用于：项目外其他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50.17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

支的离退休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136.7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用于: 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30.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用于: 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5.92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用于: 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職業年金缴费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17.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用于: 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職業年金缴费支出。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11.71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用于: 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6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用于: 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52.5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用于: 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0.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
出（项）:支出决算为 60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用
于: 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11.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
能环保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12.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用于: 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
行（项）:支出决算为 2595.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原因
是财政清收未使用完毕的“三公经费”。主要用于: 行政单
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
法（项）:支出决算为 1695.83 万元,完成预算 99.36%,主
要用于: 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
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
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685.72 万元,完
成预算 100%,主要用于: 其他用于城乡公共设施方面的支
出。

1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
区环境卫生(项):支出决算为 8175.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用于：城市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566.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用于：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460.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851.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 608.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1.11 万元，完成预算 99.8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或与预算数持平）的主

要原因是严格贯彻中央、省、市政策，加强管理，厉行节约。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0.18万元，占98.1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93万元，占1.8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19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0.18万元，完成预算99.9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增加4.16万元，增加9.04%。主要原因是车辆维修增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金额0元。截至2020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5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0辆，其他车辆29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0.18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城管执法巡逻、噪音和扬尘治理、违法建筑整治、户外违规广告整治、“五治”工程、一般公务用车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93万元，完成预算9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增加0.23万元，增长32.22%。主要原

因是接待省住建厅监督、检查和考核；其他城市来达考察交流学习。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93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8 批次，107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93 万元，具体内容包：接待省住建厅来达开展检查城镇污水、垃圾处理、扫黑除恶、安全综合、工作督导等工作；其他城市来达学习交流。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11670.66 万元，与 2019 年减少 2135.4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京环公司服务费列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核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3.62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1023.52 万元，下降 74.32%。主要原因是局本级压减经费，协勤人员经费、市场尘办和市火管委办工作经费纳入了项目支出核算。。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12.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30.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03.2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8.28万元。主要用于户外违法广告拆除、违法建筑强制拆除、达州市垃圾焚烧发电厂迁建评估和清产核资等服务费、2020年春节亮化工程、垃圾站和公厕建设等项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05.1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8.4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09.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3.61%。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共有车辆5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0辆、其他用车29辆，特种技术用车主要用于保障城管执法巡逻、噪音和扬尘治理、违法建筑整治、户外违规广告整治等工作；其他用车主要用于市政道路和路灯设施的日常管养维护、城区卫生监督等工作；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7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7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7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7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1.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支出绩效水平较高，整体上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降低了运行成本，促进了全市城市管理工作持续发展，充分发挥了城建财政资金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整体绩效自评情况良好。

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感受不一样的达州城管”系列宣传和依法治市城市管理专项整治宣传经费、“城市管理综合整治”等 7 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达州市城区扬尘治理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81.00 万元，执行数为 81.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通过治标与治本相结合，集中整治和长效治理相统筹，分别实施与同步推进相协调，扎实推进城区扬尘治理，有效遏制烟尘污染，切实改善城区环境和空气质量，使中心城区扬尘污染问题得到解决，建立源头治理扬尘的长效机制。

（2）达州火车站及周边地区环境秩序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45.00 万元，执行数为 14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根据达市府办函（2018）43 号《关于达州火车站及周边地区环境秩序长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市公安局依法打击“两抢一盗”、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维护

道路交通设施，依法查处车辆违规行为，市城管部门依法查处市容违法违规行为，规范占道经营等行为，市交通部门依法查处机动车非法营运和出租车、公交车道路运输违法违规行为，有效维护了火车站及周边地区的环境秩序。

(3)“感受不一样的达州城管”系列宣传和依法治市城市管理专项整治宣传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5.00 万元，执行数为 3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在达州晚报开设《城管之窗》专版、拍摄城管公益片、每天在达州交通音乐广播和综合广播滚动播出公益广告广播宣传提示语、在手机短信平台、微博、微信、今日头条号等新媒体每日发布工作动态信息，通过系列宣传，树立良好城管形象，影响力大幅度提升。

(4)城市管理综合整治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对中心城区餐饮油烟进行专项治理，联合环保、工商、食药等部门开展整治，排查中心城区餐饮行业及机关食堂管所的油烟净化器安装使用情况，在环保部门配合下对油烟排放不达标的不进行整改和处罚；拆除违规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对中心城区娱乐场所噪声进行专项治理，联合环保、工商、文体广新、食药等部门开展整治，全力做好夜间娱乐噪声污染防治，打造清新整洁有序的城市环境。

(5)协勤人员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964.80 万元，执行数为 964.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面向社会招聘了 200 名协勤人员，

在中心城区协助执法人员开展城市管理工作，实行全城、全域有效覆盖，提高工作质量，落实市领导关于对中心城区城管执法网格化管理的要求，确保了城市市容环境整洁有序、稳步提升。

（6）指挥中心数字城管信息采集队伍外包劳务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24.10 万元，执行数为 123.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8%。组建专业的信息采集队伍，依托数字城管信息系统，对中心城区开展城市事件动态问题及部件完好、变更信息限时采集；对热线投诉、视频监控、媒体反馈、领导交办等途径反馈问题进行核实；对专业部门处置情况进行核查；根据工作需要提供专项普查服务；针对地震、洪涝、冰雹等灾害天气提供快速的紧急情况普查服务；对责任网格内力所能及、可以“举手”解决的市容环境脏乱问题进行自行处置解决；提供部件变更信息和新增部件的采集、定位、核查、入库服务；定期提供数字城管数据调研、分析服务，并通过每季度的工作考核机制，提高了城市管理效率、降低城市管理成本、创新城市管理模式、理顺城市管理流程。

（7）城管一线执法人员专项补贴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19.80 万元，执行数为 119.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保障了我局一线执法人员开展城市管理执法工作所需的午餐费、节假日加班费、饮水费等。按时完成城市管理的组织、协调、监督和检查工作；对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人员行使职权情况实施督察；组织全市城市管理

重大执法活动和专项执法行动;完成城市管理重大违法案件、跨区违法案件及上级交办案件的查处。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达州市城区扬尘治理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81.00	执行数:	81.00	
	其中-财政拨款:	81.00	其中-财政拨款:	81.00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通过治标与治本相结合,集中整治和长效治理相统筹,分别实施与同步推进相协调,扎实推进城区扬尘治理,有效遏制烟尘污染,切实改善城区环境和空气质量,使中心城区扬尘污染问题得到解决,建立源头治理扬尘的长效机制			通过治标与治本相结合,集中整治和长效治理相统筹,分别实施与同步推进相协调,扎实推进城区扬尘治理,有效遏制烟尘污染,切实改善城区环境和空气质量,使中心城区扬尘污染问题得到解决,建立源头治理扬尘的长效机制	
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标 完 成 情 况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1. 申领建筑施工等施工许可证必须提供扬尘防治、垃圾渣土运输处置方案; 2. 工地车辆出场必须保持车身无附泥带沙及周边道路整洁; 3. 工地打围作业, 应洒水或喷淋, 设置洗车设施、冲洗台和沉沙井, 进出口硬化	1. 申领建筑施工等施工许可证必须提供扬尘防治、垃圾渣土运输处置方案; 2. 工地车辆出场必须保持车身无附泥带沙及周边道路整洁; 3. 工地打围作业, 应洒水或喷淋, 设置洗车设施、冲洗台和沉沙井, 进出口硬化	开展了复工复产扬尘专项整治行动、文明城市创建集中整治行动及采取渣土运输专项整治行动等一系列整治活动, 重点对城区 18 处土方工地, 11 条主要道路, 马踏洞和江湾城等重点建设区域强化检查, 累计督促冲洗渣土车 1140 余台次, 宣传教育车辆近 800 余台次, 办理道路运输扬尘污染案件 20 件, 处罚款 5000 元。
		质量指标	压紧压实扬尘治理部门监管责任和属地主体责任, 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扬尘污染治理防控体系。督促推动建筑垃圾消纳场和进出城洗车场建设, 加强城区渣土运输管理和公司化运营, 实行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加大扬尘污染治理案件办理, 依法严惩车辆带泥上路、运输扬撒遗漏、垃圾渣土乱堆乱倒等违法行为, 加强脏车入城劝导, 坚决遏制扬尘污染。	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已按照进度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 ≥ 30.20 万; 日常办公经费 ≥ 46.90 万。	1. 33 人 x 440 元/月 x 12 月 = 17.4 万元; 2. 51 x 20 元 x 7.5 天 x 12 月 = 9.2 万元; 3. 日常办公经费 46.9 万元	已按照进度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对工作的促进作用	提升市民参与度和满意度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80%	≥80%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达州火车站及周边地区环境秩序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145.00	执行数:	145.00	
	其中-财政拨款:	145.00	其中-财政拨款:	145.00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火管委办根据达市府办函(2018)43号《关于达州火车站及周边地区环境秩序长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市公安局依法打击“两抢一盗”、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维护道路交通设施，依法查处车辆违规行为，市城管部门依法查处市容违法违规行，规范占道经营等行为，市交通部门依法查处机动车非法营运和出租车、公交车道路运输违规违法行为。		火管委办根据达市府办函(2018)43号《关于达州火车站及周边地区环境秩序长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市公安局依法打击“两抢一盗”、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维护道路交通设施，依法查处车辆违规行为，市城管部门依法查处市容违法违规行，规范占道经营等行为，市交通部门依法查处机动车非法营运和出租车、公交车道路运输违规违法行为。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市交通部门依法查处机动车非法营运和出租车、公交车道路运输违规违法行为	机动车非法运营，道路运输等每月15余人，15人/月 x 12月=180人/年	运管部门查处机动车非法运营，道路运输等131辆
			交警部门依法查处车辆违规行为	查处违章车辆900余辆/月，900辆/月 x 12月=10800辆/年	交警部门查处违章违法车辆13358余辆
			市公安局依法打击“两抢一盗”、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	查处违法人员每月50余人，50人/月 x 12月=600人/年	公安部门打击“两抢一盗”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抓获1139人，拘留105人

		市城管部门依法查处市容违法违规行为,规范占道经营等行为	查处违法违规,占道经营每月300余人,300人/月x12月=3600人/年	城管部门查处违法违规,占道经营2300余人	
	质量指标	开展专项工作效果	95%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前	2020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1.执法人员专项津补贴50人x440元/月x12月=26.4万元;2.办公经费30.1万元;3.春运执勤人员误餐费40天x73人x30元/人天=8.7万元。4.出租车停车场,办公房屋租赁费79.8万元/年	145万元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对工作的促进作用	提升市民参与度和满意度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85%	≥85%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感受不一样的达州城管”系列宣传经费		
预算单位		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35.00	执行数:	35.00
	其中-财政拨款:	35.00	其中-财政拨款:	35.00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度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1. 在四川在线、四川新闻等网络媒体宣传；2. 在达州电视台、广播电台开辟城管专题，3. 在主城区面向市民的公益广告上进行宣传，4. 在达州日报、达州晚报平面媒体开辟专版，5. 通过手机客户端短信平台向市民宣传，6. 不定期开展大型普法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			组织开展走进城管活动，开办《城管之窗》专栏 44 期，在电台播放城管公益宣传片、公益提示语 1500 余条（次），主动公开信息 300 余条，上报市委、市政府政务信息 42 条次，采用 11 条，3 条政务信息被转报省、中央；更新达州城管微信公众号、新浪微博、今日头条号，发布动态图文信息 1200 余条。	
绩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达州晚报《城管之窗》专版	48 期	38 期
			播放公益广告广播宣传提示语	滚动播出	3000 余条（次）
			拍摄城管公益片	2 部	2 部
			发布工作动态信息	每天发布	1300 余条
		质量指标	开展宣传工作效果	80%	8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成本指标	宣传费用	≤35 万元	35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对工作的促进作用	提升市民参与度和满意度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80%	≥8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综合整治			
预算单位		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20.00	执行数: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针对中心城区娱乐场所噪声进行专项治理,联合环保、工商、文体广新、食药等部门开展整治,本着执法为民的理念,全力做好夜间娱乐噪声污染防治,打造清新整洁有序的城市环境。			针对中心城区娱乐场所噪声进行专项治理,联合环保、工商、文体广新、食药等部门开展整治,本着执法为民的理念,全力做好夜间娱乐噪声污染防治,打造清新整洁有序的城市环境。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每季度大队开展整治联席会议	4次/年	5
			每月各中队开展一次联合整治	60次/年	63
	质量指标	1.注重民生,整治娱乐场所噪声污染。2.维护法律法规严肃性,规范户外广告设置标准。3.注重		规范娱乐场所行业噪声标准,防治娱乐噪声污染。	已完成

		民生,防治餐饮油烟引致的大气。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前	2020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整治运输车辆租赁费7万元、劳务费5万元、工具购置费2万元、印刷费3万元、与社区联动执法工作经费3万元。	≤20万元	2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执法管理工作	≥1年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80%	≥8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协勤人员专项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964.8	执行数:	964.8
	其中-财政拨款:	964.8	其中-财政拨款:	964.8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在中心城区协助执法人员开展城市管理工作,实行全城、全域有效覆盖,提高工作质量,确保城市市容环境整洁有序、稳步提升,落实市领导关于对中心城区城管执法网格化管理的要求。		在中心城区协助执法人员开展城市管理工作,实行全城、全域有效覆盖,提高工作质量,确保城市市容环境整洁有序、稳步提升,落实市领导关于对中心城区城管执法网格化管理的要求。	
		3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协助执法人员开展城市管理工作,实行全城、全域有效覆盖,提高工作质量,确保城市市容环境整洁有序、稳步提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前	2020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1. 加班工资 190人×612元×12月=139.5万元; 2. 协勤工资 200人×2330元×12月=5592万元。3. 社会养老保险(养老、工伤、生育、失业保、医疗保险等) 138.1万元。4. 绩效工资 200人×3000元=60万元。5. 办公经费 200人×3400元=68万元	964.8万元	964.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对工作的促进作用	提升市民满意度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80%	≥8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指挥中心数字城管信息采集队伍外包劳务费		
预算单位		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预算	预算数:	124.10	执行数:	123.96
	其中-财政拨款:	124.10	其中-财政拨款:	123.96

执行情况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组建专业的信息采集队伍, 依托数字城管信息系统, 对中心城区开展城市事件动态问题及部件完好、变更信息限时采集; 对热线投诉、视频监控、媒体反馈、领导交办等途径反馈问题进行核实; 对专业部门处置情况进行核查; 根据工作需要提供专项普查服务; 针对地震、洪涝、冰雹等灾害天气提供快速的紧急情况普查服务; 对责任网格内力所能及、可以“举手”解决的市容环境脏乱问题进行自行处置解决; 提供部件变更信息和新增部件的采集、定位、核查、入库服务; 定期提供数字城管数据调研、分析服务; 完成其他指定任务。		组建专业的信息采集队伍, 依托数字城管信息系统, 对中心城区开展城市事件动态问题及部件完好、变更信息限时采集; 对热线投诉、视频监控、媒体反馈、领导交办等途径反馈问题进行核实; 对专业部门处置情况进行核查; 根据工作需要提供专项普查服务; 针对地震、洪涝、冰雹等灾害天气提供快速的紧急情况普查服务; 对责任网格内力所能及、可以“举手”解决的市容环境脏乱问题进行自行处置解决; 提供部件变更信息和新增部件的采集、定位、核查、入库服务; 定期提供数字城管数据调研、分析服务; 完成其他指定任务。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月上传有效上报数	5000 条	78195 条(系统数据: 含有效上报数 26232 条、核查数 19747 条、自行处置结案数 29416 条; 另有通过 APP 上报有效信息 2800 条)
			间隔密度合格	大于 85%	>85%
		质量指标	上报信息差错率	<3%	差错率为 0.89%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成本指标	每季度考核支付服务费	年服务费 124.1 万元	123.96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城市管理效率、降低城市管理成本、创新城市管理模式、理顺城市管理流程。	提高城市管理效率、降低城市管理成本、创新城市管理模式、理顺城市管理流程。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90%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城管一线执法人员专项补贴			
预算单位		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119.8	执行数:	119.8	
	其中-财政拨款:	119.8	其中-财政拨款:	119.8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保障我局一线执法人员开展城市管理执法工作所需的午餐费、节假日加班费、饮水费等。按时完成城市管理的组织、协调、监督和检查工作；对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人员行使职权情况实施督察；组织全市城市管理重大执法活动和专项执法行动；完成城市管理重大违法案件、跨区违法案件及上级交办案件的查处。		保障我局一线执法人员开展城市管理执法工作所需的午餐费、节假日加班费、饮水费等。按时完成城市管理的组织、协调、监督和检查工作；对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人员行使职权情况实施督察；组织全市城市管理重大执法活动和专项执法行动；完成城市管理重大违法案件、跨区违法案件及上级交办案件的查处。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积极开展市容、市貌等城市管理执法工作，推进“四城同创”工作有序开展。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前	2020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在职人员 227 人，人均 440 元/人/月，全年 119.8 万元。	119.8 万元	119.8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对工作的促进作用	提升市民满意度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80%	≥80%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0 年部门汇总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银行利息和职工退回多报销的探亲路费。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12.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险支出。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指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达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1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0.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0 年部门汇总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以下简称：达州市城管局）为政府职能部门，下属 8 个单位，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即：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机关；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3 个（未独立预算）即：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直属一大队、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直属二大队、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投诉指挥中心；其他事业单位 2 个（独立预算单位）即：达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达州市市政工程管理处；代管两个临时机构即：达州市城区扬尘治理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和达州市火车局及周边地区环境秩序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二）机构职能

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在城市规划控制区内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起草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政府规范性文件。

2.负责拟订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各项专项规划，制定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相关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

3.负责拟订中心城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年度计划和资金使用计划，并组织实施。

4.负责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组织协调、业务指导、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工作；负责制定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检查考评办法。

5.负责城市环境卫生的监督管理工作。拟订中心城区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 and 市容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中心城区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服务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城镇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的收运及受纳处置管理工作。

6.负责城市市容秩序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中心城区临时占用和挖掘城市道路，依附城市道路、桥涵设置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牵头拟订中心城区城市容貌标准、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城市户外广告、招牌设置监督管理工作。

7.负责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和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的监督管理工作。拟订中心城区相关市政设施的养护、管理标准和技术规范；负责市本级权限内城市道路、桥涵、环境卫生、城市照明、城市亮化等市政设施的日常管理和运行维护工作；

监督中心城区供排水、燃气、生活污水处理、生活垃圾处理等市政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含城市道路、桥梁、隧道、雨水排放、生活污水排放、环境卫生、照明）和市政公用设施（含城市供水、节水、生活污水处理、燃气、生活垃圾处理）的运行维护管理；指导全市城市排水防涝工作。

8.负责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指导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应急处置的指挥调度工作；负责组织全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行动和专项综合整治行动；负责市本级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行政诉讼应诉和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有关行政复议工作；指导全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工作。在市政府授权范围内行使以下行政处罚权：

(1)行使城市规划管理、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市政基础设施管理、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2)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和建筑施工噪声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等的行政处罚权。

(3)行使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商贩、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的行政处

罚权。

9.负责全市数字城管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城市管理新技术引进工作；负责中心城区数字城管的建设和维护工作；指导监督县（市、区）数字城管的运行工作。

10.负责市政设施和市容环境卫生的审批管理。负责中心城区大型户外广告、建筑垃圾处置核准、生活垃圾收运处理、市政设施建设、城市供水排水、燃气管理等市政设施和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许可事项。

11.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2.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

(1)将市政基础设施管理、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行政处罚权划入市城管执法局。

(2)将指导全市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含城市道路、桥梁、隧道、雨水排放、生活污水排放、环境卫生、照明）和市政公用设施（含城市供水、节水、生活污水处理、燃气、生活垃圾处理）的运行维护管理职责划入市城管执法局。

(3)统筹推进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改革，将市城管执法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行政职能交市城管执法局机关承担。

14.有关职责分工

(1)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指导全市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含城市道路、桥梁、隧道、雨水排放、生活污水排放、环境卫生、照明）和市政公用设施（含城市供水、节水、生活污水处理、燃气、生活垃圾处理）的建设工作；负责指导全市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程项目建设和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工作，负责建筑工地扬尘污染的行政处罚工作。对应承担市本级相关任务。

(2)市城管执法局参与中心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市政公用设施规划建设中的规划设计、竣工验收、移交接收工作；指导全市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含城市道路、桥梁、隧道、雨水排放、生活污水排放、环境卫生、照明）和市政公用设施（含城市供水、节水、生活污水处理、燃气、生活垃圾处理）的运行维护管理工作；指导城市（含县城）排水防涝工作；指导全市城镇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油渣分离后残渣的收运处置工作；指导全市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程项目建成移交后的运行维护管理和建筑施工噪声治理工作。对应承担市本级相关任务。

(3)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指导全市城镇餐厨垃圾油渣分离的监督管理。

（三）人员概况

达州市城管局核定编制 67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6 人，工勤编制 2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编制 213 人，事业编

制 439 人。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有在岗职工 57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6 人，机关工勤编制 2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编制 206 人，事业编制 348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 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达州市城管局 2020 年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28118.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163.75 万元，占 57.4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954.61 万元，占 42.52%；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达州市城管局 2020 年财政资金支出 28609.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939.0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9.2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670.66 万元，占本年支出 40.79%。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测算及质量。**达州市城管局按照《达州市财政局关于编制市级部门 2019-2021 年三年滚动财政规划和 2019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要求，结合 2020 年我局重点工作安排和上年度各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对项目支出分通用项目和专用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严格规范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通用项目与专用项目的支出边界和支出范围，严格执行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接待费的相关规定和标准，加强一般性支出控制力度，严格三公经费管理，严禁超标准和范围支

出。

2. 绩效目标管理。达州市城管局在规定时间内编制了7个绩效目标并报送达州市财政局。在总结2019年绩效目标编制工作的基础上，将2020年绩效目标进一步细化量化，提高编制质量；按照“公开及时，内容准确，形式规范”基本要求对“感受不一样的达州城管系列宣传经费项目”、“城市管理综合整治项目”、“指挥中心数字城管信息采集队伍外包劳务费”等7个绩效目标公开。

（二）预算执行管理情况

达州市城管局十分重视预算执行管理工作，严格按照省、市财政部门有关文件要求，切实加强市级财政支出预算管理，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一是强化预算刚性约束，严格按照批复的部门支出预算执行，没有随意改变专项资金规定用途和自行扩大支出范围和提高支出标准的行为。二是狠抓预算执行进度管理，在7月、11月之前提前统计分析单位预算执行进度情况，确保预算执行达到相关进度要求。三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认真落实厉行节约相关规定。

1. 单位运转保障

总体来看，基本支出和运转类专项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确保了市城管局履行职能职责。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达州城市管理工作深刻变革、突破发展的一年。在纵深推进“四城同创”、抢抓万达开统筹示范区建设大好机遇的形势下，市城管执法局用定了就

干、干就干好的决心，坚持精细管理、服务民生、生态优先的原则，重点抓好全域指导、规范执法、服务民生等工作，实现了党建引领、市容管理、环境卫生、市政维护的全面突破。

2. 三公支出

达州市城管局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51.11 万元，完成预算 99.8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0.18 万元，占 98.1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93 万元，占 1.82%。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决算数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0.18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4.16 万元，增加 9.04%。主要原因是车辆维修增加。

公务接待支出 0.93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增加 0.23 万元，增幅 32.22%。主要原因是接待省厅检查和其他地方来我局考察学习。

3. 单位节能降耗

达州市城管局严格执行节约能源资源工作制度，认真落实节约能源资源工作措施，以创建“节能型单位”为引导，以重点领域、重点部位、重点时段和建筑节能为突破口，以强化公共机构职工节约能源资源意识为着力点，以细化“节水、节电、节油、节支”制度、建立健全能源资源消耗台账为抓手，把节能工作纳入各部门、单位目标内容，加强日常监管，扎实推进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较好完成了 2020 年节

能工作目标。

4. 中期评估情况

按照市财政局部门预算中期调整相关要求，及时布置部门预算中期调整工作。对项目预算执行状况进行认真梳理，对通用项目做出调整，让财政部门清收公务接待、政府采购等预算资金，保证了预算的及时性和完整性。

（三）综合管理情况

1. 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我单位无政府性债务。
2. 非税收入执收情况。2020年我单位完成非税收入1235.74万元，比2019年增加446.51万元。
3. 政府采购实施情况。严格执行财政的政府采购集中目录和分散采购的要求，达到公开招标限额的事项通过招标程序办理。设有专人负责政府采购计划的申请、调整以及采购网上的具体操作，执行情况良好。2020年通过政府采购1312.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03.29万元，政府服务采购支出78.28万元，货物采购430.98万元。
4. 资产管理情况。严格按照会计制度的规定将应纳入固定资产管理的资产及时登记入账，并录入四川省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按要求及时、准确、全面开展资产清查并上报相关数据，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做到家底清楚。
5. 内控制度管理情况。我局成立了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建立了内部控制实施方案，对单位内部进行风险评估，针对存在隐患提出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并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内部控制手册。以确保在平时的工作中严格按照各项制度、

规章执行。

6. 信息公开情况。严格按照要求在财政部门批复二十日后，根据财政要求按时在达州市政府信息公开网上公示本部门预、决算情况，“三公”经费预决算信息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及其他按要求应公开的绩效信息。

7. 绩效评价情况。根据财政要求，对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自评，并撰写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8. 接受市委巡察监督。在接受市委巡察监督检查时，如实提供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不存在拒绝、隐匿、谎报等情况。

（四）整体绩效情况

1、部门职责履行情况。

（1）城管体制改革加码落地。一是职能职责再厘清。2020年5月，我局新《三定方案》正式印发，明确在原市政、环卫职能的基础上，增加燃气、供水的管理权，进一步理顺了市政基础（公用）设施、黑臭水体整治、餐厨垃圾油渣分离建管和收运处置责任。二是机构设置再优化。统筹调整机关内设科室，公开选调2人充实机关力量，选派2名年轻干部协助负责执法监督、市容环卫相关工作。三是市区融合再加强。根据通川区行政区划调整，配套明确派驻执法队伍，总结先行先试成效，研究提出三年内分步实施、梯度推进的力量下沉工作方案，探索破解市区两级松散联动问题。仍向达州高新区派驻市城管执法直属二大队，达川区城管分局更改为达川区城管执法大队并入达川区综合执法局，人财物由

达川区政府负责。

(2) 市容市貌秩序不断规范。一是强化各类整治。持续发挥占道经营、夜间烧烤、油烟噪音、大气污染防治等重点任务集中整治的优势，推动市容执法联合联动，并通过顶格处罚、科技手段停机等方式，全力攻坚城市“癣疾”，盯准商业噪音、建筑施工噪音、娱乐场所噪音、广场舞噪音等来源，分类分措施实施“禁噪控噪”行动。年内，城区占道经营、噪音污染等市容乱象发生率平均降低 23.98%，依法暂扣各类经营工具及物品 9000 余件，立案 219 起，罚款 31 万元。二是强化违建治理。坚持“严格控制增量，逐步消化存量”的思路，加强巡查管理和拆违控违力度，严格监管辖区在建工地、新旧小区和农房建设，立案查处违建 70 起，拟拆除面积约 3.1 万平方米。三是强化扬尘管控。落实“城管+”责任制，加大渣土运输资质管理，建立渣土运输企业退出机制，创新推行运输线路图管理模式，强势打击扬尘污染行为，新建 3 处洗车场，加强城区脏车入城劝导，加大道路清扫频次，减少扬尘污染源。中心城区更新环保渣土车 752 辆（包含改装环保车 82 台），淘汰老旧渣土车 800 余辆，查处违规车辆 71 台次，处罚款 13 万元。

(3) 市政管护效能大幅提高。一是狠抓民生项目建设。重点完成凤凰大桥美化亮化、龙井路道路拓宽改造、凤凰山隧道安置房、金南大桥安置房建设；推进四城同创“五类八小”101 条人行道、21 条车行道整治工程建设，完成了阳平路等 3 条街道升级改造，其余整治正在有序落实中。二是加强

城市安全运行保障。落实城市安全运行要求，集中摸排整治地下涵洞、城市防涝、桥梁监管、地下管网，目前完成涵洞勘察设计和整治设计，完成万家河黑臭水体整治、中心广场地下突水病害应急处置工程、达巴路口人行天桥维修、洲际铂雅湾排水维修整治工程。三是提升管护效能。建立 24 小时快速反应机制，加强破损井盖、污水外溢、城市照明等“城市家具”运行管控。全年共维修混凝土（沥青）路面 4.35 万平方米、修补人行道 2.1 万平方米；新建下水道 580 米（不含城区雨污管网改造项目）、清掏下水道 3800 米、更换各种井盖 1200 个、雨水篦子 790 个、安装检查井防坠网 1200 余套；维修城市照明设备 1200 余盏次，处置线缆线路故障 1900 余米。

（4）环卫工作质量稳步提升。一是持续当好清扫保洁“裁判员”。继续加强行业监督管理、市场化运作日常监督考核，继续实行“三位一体”考评模式，建立企业淘汰退出机制，提高环卫保洁质量，年内共进行专项检查考核 22 次，综合检查考核 12 次。二是持续当好垃圾整治“清道夫”。以农村垃圾清运不及时和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为重点，强化督促检查，升级改造农村垃圾设备设施，确保按期完成整改任务。目前，全市 174 乡镇农村垃圾收转运体系实现全覆盖，整治销号 239 处非正规垃圾堆放点，销号率为 92.27%。三是持续当好垃圾分类“带头人”。选取御景上城小区、逸夫小学、市税务局等单位（企业）试点，研究出台垃圾分类方案、试点方案、宣传方案和分类导则，开展垃圾分类“小手牵大手”等宣传活动，

引导垃圾分类步入百姓生活中。四是持续当好基础设施“建管人”。加快公厕、压缩站点、果皮箱等基础设施维修管护力度，全力推进新建改建环卫基础设施进度。全年维修公厕 3738 次，保养 32 座压缩站 143 次，更换维修、新增果皮箱 909 个；启动中心城区公厕、垃圾站点新建改建项目，计划改建 9 座公厕、8 座垃圾站，新建 6 座垃圾站、2 座公厕，预计 12 月底投入使用。

（5）数字城管建设进度加快。一是用好数据资源。提出“关键字”记录要求，按照管理区域、污染来源，给信访案件贴“标签”，在环比、同比分析基础上，将 3 次以上信访、区县处置、自行处置等要素纳入分析范畴，采用专项 APP 采集城市管理信息，确保数据分析更科学合理。二是严格考核评价。建立考学结合模式，运用案件抽查、录音抽查等手段，加强平台操作员、信息采集员的业务考核，从检查巡查轨迹、规范问题描述、细化指标分类、抽查采集案件等多角度，全面监管案件采集、发案频率、发案节点等要素，提高信息采集案件质量。年内完成 11 期数字城管月考评，案件处置率 98.6%、办结率 98.55%，群众满意率 62.19%。三是推进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深入自查，明确监管手段不够、信息共享渠道不畅等短板，研究提出增加终端设备、融合行业信息等措施，加强与众智、政通等企业沟通，吸取数字城管发展经验；依托国家电子政务网在 6 月 23 日提前完成省、市平台对接；通过分配账号、安装 APP 等方式，10 月实现县、市数字城管信息数据上传对接。

(6) 队伍“三化”建设持续深入。一是立足法治，推进队伍建设规范化。年内研究出台了《达州市中心城区临时摊区（点）设置管理办法》、《达州市违法建设治理办法》、《关于限期拆除达州中心城区通川辖区建筑临街外立面附着遮雨（阳）篷（棚）等设施的通告》等规范性文件；立案查处一般程序违法案件 289 件，发出《责令限期拆除决定书》64 份，责令拆除违法建筑面积 3 万余平方米。《行政处罚决定书》193 份，处以罚款 31 万余元；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上报行政处罚信息 745 条，行政许可信息 236 条；妥善处置李先春、郭谋辉、向晓艳、卢林等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案；推动达州燃气、水务相关企业的报装业务入驻政务服务大厅，精简报批流程，建立事前审批与事中事后监管的协同机制，审批结果实时挂网公示，增加行政审批透明度。二是着眼长远，推进选人用人精准化。以职务职级并轨、内设机构整合为契机，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推荐 1 名同志进入市委巡察工作人才库，选拔任用正科级领导 2 人，副科级领导 3 人，轮岗交流 9 人，职级晋升 73 人次，激发了队伍管理活力，提升了队伍竞争力。三是严守纪律，推进队伍管理严明化。强化政治底色建设，细化主体责任清单 9 项、领导班子成员责任清单 4 项，全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基层基础提升年”活动，打好“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三年行动收官战，加强廉政教育，确保时刻警钟长鸣，增强拒腐防变能力，并严肃执纪问责。年内共开展提醒谈话 234 人次，整改约谈 5 人次，批评教育 3 人次，

配合派驻纪检组对涉嫌违纪违法的 5 名正式职工给予相关党纪政纪处分。

(7) 党建引领作用不断凸显。一是全面加强意识形态工作。落实意识形态宣传工作“三审”把关制度，印发《对照省委第八巡视组巡视检查达州市委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发现问题举一反三整改工作方案》，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干部考核、目标管理重要内容；坚持“站稳阵地、管好队伍”，适时更新城管党建专栏，强化意识形态引领。我局量化积分管理经验材料荣获2019年度市直机关党建工作成效奖”。二是全面压实党建责任。研究制定《基层党建绩效管理任务清单》《贯彻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任务清单》，并细化到每月，进一步牢固各级党组织党建责任体系。年内共召开党建专题推进会 3 次，经验交流观摩 1 次，形成了责任明确、领导有力、运转有序、保障到位的党建工作运行机制。三是全面加强党组织建设。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行动”活动，常态刊载 24 期“党组织书记谈党建创新话担当促落实·党员谈心声话感悟提干劲”宣传材料，“城管姓党”本色得到深化；完成 6 个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增补改选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 8 人次；健全党员信息系统管理，及时更新党员信息资料，清理不规范党员档案 143 份；结合“共驻共建”“城乡党建共建”行动，以“双报到”、四城同创“结对联创”为抓手，认领文江祠社区安装路灯、美化社区墙体等 11 项服务项目，500 余名志愿者共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2000 余次，充分发挥了党建工作在引领城市管理

各项工作提质增效的作用。

(8)各项专项活动成效明显。一是整治“群众不满意的10件事”。开展城市管理不精细和农村生活垃圾清运不及时、处理不规范专项整治行动，100%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全力攻坚城市“癣疾”，分类分措施实施“禁噪控噪”，并升级改造农村垃圾设施，打好农村垃圾歼灭战。年内占道经营投诉率同比减少43.44%，噪音投诉率较2019年减少15.85%，牛皮癣问题得到较大程度整治，农村垃圾清运率提高35.2%。二是环保督查问题整改到位。先后召开环保督察专题推进会2次，持续盯准重要风险，狠抓问题整改，2020年内需完成的环保督察问题共8个（央督及央督“回头看”反馈问题、信访件3个，两轮省督反馈问题及信访件5个），除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外，我局责任范畴内的整改任务均已完成。三是扫黑除恶工作有序推进。坚持政治引领，进一步提升政治，先后2次召开局际联席会议和3次会议及时传达省市指示精神，分析研判扫黑除恶新形势、新动向，出台《工作要点》《年度实施方案》等文件。累计摸排各类线索200余条，累计上报省厅28条，销号28条。四是做好脱贫攻坚后半部分文章。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建立返贫监测预警和应急救助机制，对脱贫的155户623人持续帮扶，防止已脱贫人口返贫、边缘人口致贫，筹集51万元巩固脱贫成效，补助一次性医用口罩3500个，捐赠消毒液和医用酒精200斤；为26名贫困学子送去助学慰问金3.9万元；组织124名帮扶责任人结对帮扶700余人次。五是建议提案办理市民称赞。今年办理人

大建议、政协提案 44 件，我们秉承将建议办理工作与解决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结合起来，使有益的、合理的、可行的意见付诸实施，推动我局工作不断进步，促进工作落到实处，让代表满意，市民得实惠、城市更有序。六是宣传舆论引导效果突出。组织开展走进城管活动，开办《城管之窗》专栏 38 期，在电台播放城管公益宣传片、公益提示语 3000 余条（次），主动公开信息 200 余条，上报市委、市政府政务信息 34 条次，采用 12 条，1 条政务信息被转报省、中央；更新达州城管微信公众号、新浪微博、今日头条号，发布动态图文信息 1300 余条。办理市委书记信箱 88 件、市长热线（市长信箱）304 件、12345 政务热线 406 件、“凤凰山下”论坛等网络舆情 32 件，办结率 100%。

2、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1）达州市城区扬尘治理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81.00 万元，执行数为 81.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通过治标与治本相结合，集中整治和长效治理相统筹，分别实施与同步推进相协调，扎实推进城区扬尘治理，有效遏制烟尘污染，切实改善城区环境和空气质量，使中心城区扬尘污染问题得到解决，建立源头治理扬尘的长效机制。

（2）达州火车站及周边地区环境秩序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45.00 万元，执行数为 14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根据达市府办函（2018）43 号《关于达州火车站及周边地区环

境秩序长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市公安部门依法打击“两抢一盗”、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维护道路交通设施，依法查处车辆违规行为，市城管部门依法查处市容违法违规行为，规范占道经营等行为，市交通部门依法查处机动车非法营运和出租车、公交车道路运输违规违法行为，有效维护了火车站及周边地区的环境秩序。

(3)“感受不一样的达州城管”系列宣传和依法治市城市管理专项整治宣传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5.00 万元，执行数为 3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在达州晚报开设《城管之窗》专版、拍摄城管公益片、每天在达州交通音乐广播和综合广播滚动播出公益广告广播宣传提示语、在手机短信平台、微博、微信、今日头条号等新媒体每日发布工作动态信息，通过系列宣传，树立良好城管形象，影响力大幅度提升。

(4) 城市管理综合整治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对中心城区餐饮油烟进行专项治理，联合环保、工商、食药等部门开展整治，排查中心城区餐饮行业及机关食堂管所的油烟净化器安装使用情况，在环保部门配合下对油烟排放不达标的进行整改和处罚；拆除违规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对中心城区娱乐场所噪声进行专项治理，联合环保、工商、文体广新、食药等部门开展整治，全力做好夜间娱乐噪声污染防治，打造清新整洁有序的城市环境。

(5) 协勤人员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

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964.80 万元，执行数为 964.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面向社会招聘了 200 名协勤人员，在中心城区协助执法人员开展城市管理工作，实行全城、全域有效覆盖，提高工作质量，落实市领导关于对中心城区城管执法网格化管理的要求，确保了城市市容环境整洁有序、稳步提升。

（6）指挥中心数字城管信息采集队伍外包劳务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24.10 万元，执行数为 123.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8%。组建专业的信息采集队伍，依托数字城管信息系统，对中心城区开展城市事件动态问题及部件完好、变更信息限时采集；对热线投诉、视频监控、媒体反馈、领导交办等途径反馈问题进行核实；对专业部门处置情况进行核查；根据工作需要提供专项普查服务；针对地震、洪涝、冰雹等灾害天气提供快速的紧急情况普查服务；对责任网格内力所能及、可以“举手”解决的市容环境脏乱问题进行自行处置解决；提供部件变更信息和新增部件的采集、定位、核查、入库服务；定期提供数字城管数据调研、分析服务，并通过每季度的工作考核机制，提高了城市管理效率、降低城市管理成本、创新城市管理模式、理顺城市管理流程。

（7）城管一线执法人员专项补贴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19.80 万元，执行数为 119.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保障了我局一线执法人员开展城市管理执法工作所需的午餐费、节假日加班费、饮水费等。按

时完成城市管理的组织、协调、监督和检查工作；对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人员行使职权情况实施督察；组织全市城市管理重大执法活动和专项执法行动；完成城市管理重大违法案件、跨区违法案件及上级交办案件的查处。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从自评情况来看，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支出绩效水平较高，整体上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降低了事业运行成本，促进了全市城市管理工作持续发展，充分发挥了城建财政资金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整体绩效自评情况良好。

（二）存在问题

1. 财务管理和财务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2. 绩效管理理念有待进一步增强。
3.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建立健全。
4. 机构建设和队伍建设需要进一步推进。

（三）改进建议

1. 加强财务人员培训，学习内部控制制度，完善职工工程、财务、采购、合同等管理理念、进一步规范制度执行，确保工作开展合规合理。

2. 建议财政加强对绩效评价工作的培训和指导，进一步优化项目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做到合理性与可操作性的有机统一，更加严谨地促使预算编制管理进一步精细化、科学化，严格按照财政要求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